



从左至右：加拿大东部城市法轮功学员在加拿大首都国会山前集体炼功；加拿大总理斯蒂文·哈珀；劳工部长凯利·利奇；国家税务部长克里·林恩·芬德利

加拿大总理、部长贺法轮大法弘传世界二十二周年

（明慧记者英梓渥太华综合报道）在法轮大法弘传世界 22 年周年纪念即将到来之际，加拿大总理和多位联邦部长再度发出贺信，颂扬真、善、忍；赞扬法轮大法让全世界无数人受益，在加拿大得到广泛的认可，并表彰法轮大法理念对加拿大社会的极大贡献。

法轮大法自 1992 年 5 月 13 日由李洪志大师传出以来，22 年间已经在一百多个国家弘传，令上亿人通过修炼身心受益。每年的 5 月 13 日，都是全球法轮大法修炼者庆祝法轮大法弘传世界的节日。

总理：全世界数以百万计的人受益于法轮大法

自 2006 年以来，加拿大总理斯蒂文·哈珀每年 5 月都向加拿大法轮大法学会发出贺信。在今天的贺信中，哈珀总理说：“向庆祝法轮大法弘传于世 22 周年的人们致以最诚挚的问候是我极大的荣幸。”

总理在贺信中说：“全世界数以百万计的人受益于法轮大法的教导。法轮大法提倡真善忍的原则，在加拿大已经赢得了认可。我表彰加拿大法轮大法学会将这一功法与加拿大人分享。”

哈珀总理在贺信中强调，加拿大一直以来支持宗教自由、人权与法治。他说：“加拿大拥有支持宗教信仰自由、人权和法治的强有力的记录。去年，我们政府很高兴地推出‘加

拿大宗教自由办公室’，鼓励保护世界各地的宗教族裔群体，以便所有人都可以实践他们的信仰，而不必担心暴力或打压。在这些努力中，加拿大法轮大法学会是（我们）重要的合作伙伴。”

哈珀总理最后代表加拿大政府说：“我代表加拿大政府，呈上最美好的祝愿，祝庆祝活动留下难忘的记忆，祝合作与善意持续下去。”

多元文化国务部长：法轮大法在全世界迅速传播

多元文化国务部长蒂姆·厄普尔在贺信写道：（我）代表总理哈珀及加拿大政府，给所有庆祝法轮大法传世 22 周年的人呈上最热情的问候。

他说：“自从 1992 年开始传世以来，法轮大法在全世界迅速传播。在加拿大，法轮大法修炼者在我们多元社区的所有成员中积极倡导理解、宽容与友好，这对加拿大多元文化的进步是极大的贡献。”

厄普尔在贺信中说：“我感谢主办方（加拿大法轮大法学会）对华裔加拿大人及他们传统的奉献。我要称赞你们对加拿大多元化持续做出的贡献。”

劳工部长：法轮大法理念对加拿大的进步是极大贡献

劳工部长凯利·利奇也发来贺信，利奇表示，法轮大法修炼者在他们多元社区所有成员中积极倡导理

解、宽容与友好。这些教导对加拿大的进步是极大贡献。

利奇在贺信中说：“在你们庆祝法轮大法传世 22 周年之际，我要赞扬法轮大法学会所有成员，与所有加拿大人分享他们的功法和传统。”

利奇表示，感谢你们以你们的理念、传统和价值观丰富我们伟大的国家。

国税部长：法轮大法修炼者在生活中注重真、善、忍

国家税务部长克里·林恩·芬德利在贺信中代表 Delta—Richmond East 选区的加拿大人表示，在庆祝法轮大法传世 22 周年的整个 5 月里，我很高兴地对法轮大法学会，以及加拿大所有的法轮大法修炼者致以最美好的祝愿。

她说：“法轮大法在全球已经有超过一亿修炼者，每位修炼者都在日常生活中注重真、善、忍原则。加上五套柔和、宁静的动作，法轮大法修炼者努力获得健康的身体和精神升华。”

加拿大政府持续支持法轮大法谴责中共迫害

与世界其他许多国家和地区一样，加拿大总理以及各级政府官员多年来，持续不断地表彰和赞扬法轮大法对社会的贡献。与此同时，也在持续不断地谴责发生在中国的迫害。加拿大政府是国际上第一个公开谴责中共对法轮功迫害的国家。◇

柏林中共使馆对面的亚诺维兹桥上，蓝眼睛高个子的法轮功学员法兰兹背着小广播，微笑着迎向中国游客，他做出各种手势，表达自己对中国客人们的欢迎和友好。



▲法兰兹；▶柏林法轮功学员常年坚持在亚诺维兹桥上演示功法，发真相传单



（明慧记者雪莉采访报道）有着30多年坎坷求道经历的法兰兹，最终选择了法轮大法。其实，要让法兰兹相信什么理念，遵从什么道理，不是件容易的事情。早在十三、四岁的时候，他就曾不顾父母和所有人的反对，坚决不再去教会。从那时起，他开始执着地追求真理，也就是中国人说的求“法”、求“道”。那么，他为什么最终选择了法轮大法？他到底要向中国人讲述什么呢？

求道之心

法兰兹出生在德国中部小镇上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家庭。每个周日他都随父母去做礼拜。慢慢地，他感到忏悔后没有了那种轻松、心灵上获得自由了的感觉。终于在复活节的时候，他拒绝随父母去教堂做弥撒。这在小镇上可是绝无仅有的事，法兰兹成了唯一退出教会的人。

告别了教会，法兰兹继续他的寻道之路。他尝试了不同的法门，坚持打坐。可是，打坐中出现的一些人体特殊现象没人向他解释。26岁那年他学习了一个印度的新法门。当时他正在柏林自由大学学习心理学，后来他中断学业，飞去印度，但半年后，他的身体出现问题，被送进医院手术抢救。

手术后他回到德国，转学企业经济学。断断续续地，他还在坚持打坐。在法兰兹要写毕业论文以前，他又一次中断学业，转而自己开了个公司。每天工作紧张，事务繁忙，时不时地，他还会打坐，只是和那个师父心灵上的联系好象越来越淡，最后就完全没有了。

疑问、不解和迷茫

“2005年我的公司破产了。



我没有觉得天要塌下来，这不过是个幻影破灭了。现在我又回到了现实中来。”法兰兹接着说，“那段时间我又有时间思考，打坐的时间增多了。体内有各系统的运转，这个现象又产生了。这是怎么回事？还有双眉中出现的那个很亮的白点，是什么？打坐中人体到底在起什么变化？”越来越多的问题堆积起来，但没有人能给他解答。

法兰兹天天在网上找这类问题的答案。“我从一个通灵人士那里得知，在各个宗教和古老传说中提到的末法时期最后的救世主已经来到人间了。我当时想，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一定是有什么途径可以找到这位觉者。其实在我很小的时候，母亲就和我讲过，末世的那个神会来救我们。我必须找到这个神！”

难以置信的幸运

二零零八年初，一次当法兰兹信手输入“第三只眼”搜索的时候，被链接到了法轮大法的一个网站。当法兰兹从法轮大法网站上看了大法书籍后，几十年的迷茫一扫而光。大法师父的讲法，理白言明，把历来冥想打坐中没说清的地方，讲得清清楚楚，并让人明白了有关神的领域的根本答案。

“‘哇，天哪’，我边读边感觉全身的细胞全部张开。背脊上一阵冷

一阵热。我非常强烈地意识到，我找到了真正的法。”“很快我就明白，这不同于我过去所学过的任何一个法门。在那个印度师父带领下，我们也许可以修到某一层次，在那时的我看来已经很高了。现在，看了大法书籍后，我才明白那不过还是一个很低的层次。”

回忆起当年终于找到法轮佛法时的快乐，他开怀大笑。

守在桥头 心系中国人

当法兰兹得知，在亚诺维兹桥上、中共使馆对面，能找到当地法轮功学员时，他就直奔那里，他激动极了，大力拥抱一个学员。从此，他也成为了法轮大法真相点的一员。

“我喜欢走出来和别人说话，告诉人法轮大法有多美好。我想对来自中国大陆的朋友说，请你们相信，我们对中国人民丝毫不反对。我们很高兴看到中国经济繁荣，人民的生活水平提高。我们也不会因为揭露中共集权对我们的迫害而贬低中国人民为了得到幸福生活而付出的劳动。请记住，这两件完全不同的事情在我们心中分得很清。中共迫害法轮佛法的罪恶人神共诛。中国人民能得到神佛的眷顾，有个美好未来，这是让我们深深牵挂的。”◇



肆意践踏法律与人权的广东茂名 610(三)

【明慧网】所谓的“610 办公室”是中共江泽民一伙于一九九九年六月十日为迫害法轮功而专门成立的非法组织，类似纳粹盖世太保。各地 610 非法组织凌驾于法律之上，操纵公检法陷害法轮功学员。

2013 年下半年，广东省茂名地区成为广东省法轮功学员遭受严重迫害的地区。

众多的案例证明，凡是和法轮功有关的“案件”，公安局、检察院和法院都无权自主处理，必须听命于“610 办公室”。检察官、法官也无法真正的依法办事，在 610 的胁迫下，明知宪法规定公民有信仰自由、言论自由，明知法轮功学员是好人，唯上级命令是从，枉法判决。

下面是梁桂芬的家属向有关部门递交的辩护词。(接第 6 期)

这是梁桂芬案的辩护词，为了让你们早日了解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从而给你们自己及家人留下美好未来，特提前将我的辩护词送给你们，请你们在百忙中挤出时间耐心看完，别再给自己及子孙留下遗憾！

审判长、审判员、人民陪审员：

我是被告梁桂芬的家属，我接受（2013）茂港法刑初字第 119 号一案被告梁桂芬的委托，担任她的辩护人，现提出无罪辩护意见如下，供合议庭采纳。

一、修炼法轮大法无罪。

第一、《刑法》三百条及两高司法解释只适用于邪教，不是邪教者不能适用。

依公安部颁布的《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0]39 号和公通字[2005]39 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及公安部已认定了十四种邪教，即：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文件明确的邪教组织有 7 种，公安部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 7 种。其中根本没有法轮功。所有涉及法轮功问题均与本案无关，是否修炼法轮功？这一问题所有公检法人员没有权利这样问我，我也

有权拒绝回答，因与本案无关。公民信仰什么与不信仰什么是宪法赋予公民的合法权利，是受宪法保护的，

第二、我根本就不承认所谓什么“审判”。行使申请回避权是我否定非法审判的法律措施之一：故我提出申请不能保持中立的、不能忠实于法律的法官（如所有中共党员）回避。

法官中立是现代审判的基本要求，其含义包括：（1）与案件有牵连的人不得成为该案的法官；（2）法官不得与案件结果或争议各方有任何利益上或其他方面的关系；（3）法官不应存有支持或反对某一方诉讼参与者的偏见。

申请回避权是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的诉讼权利，我国《刑事诉讼法》没有明确限定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提出回避申请的时间，因此，在刑事诉讼的各阶段，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都可以申请回避。同时，公安司法机关也有义务告知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有权申请回避。

根据我国《刑事诉讼法》的规定，法庭审判程序分为开庭、法庭调查、法庭辩论、被告人最后陈述、评议和宣判五个阶段。在开庭阶段，审判长应当告知当事人、法定代理人在法庭审理过程中依法享有下列诉讼：可以申请合议庭组成人员、书记员、公诉人、鉴定人和翻译人员回避；可以提出证据，申请通知新的证人到庭、调取新的证据、重新鉴定或者勘验、检查；被告人可以自行辩护；被告人可以在法庭辩论终结做最后的陈述。

在开庭阶段，如果当事人、法定代理人申请审判人员回避，合议庭认

为申请不符合法定情形的，应当当庭驳回，继续法庭审理。如果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对驳回回避申请的法定不服时，可以当庭申请复议一次。合议庭应当宣布休庭，待作出复议决定后，决定是否继续法庭审理。

根据我国《刑事诉讼法》第 28 条、29 条的规定，回避的适用情形，包括：1、是本案的当事人或者是当事人的近亲属的；2、本人或者他的近亲属和本案有利益关系的；3、担任过本案的证人、鉴定人、辩护人、诉讼代理人的；4、与本案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处理案件的；5、审判人员等接受当事人及其委托的人的请客送礼，违反规定会见当事人及其委托的人的。

我们认为，即使没有上述第 1、3、4、5 种情形，作为法轮功学员仍可以第 2 种情形，即审判人员与本案有利益关系为由，要求对法轮功不能保持中立的审判人员回避（如要求审判人员中的中共党员回避。中国法官中以中共党员为主体，当然，中共党员中也有公正者，非中共党员中也有偏见者。），除非审判人员公开表示其忠实于法律、独立、公正之立场。理由如下：

1、“法治”是“法律的统治”。众所周知，中国当前这场“反法轮功”运动，没有任何宪法和法律依据，反而，乃是窃据国家权力的江氏集团践踏宪法和法律而发动的；其性质之野蛮、其范围之广泛、其过程之残酷、其手段之卑劣、其程度之惨烈，古今中外对信仰之迫害无出其右者；这完全是违宪的、非法的。(待续)◇



上海看守所的一幕 改变了我的人生

【明慧网】我爸是法轮功学员，2001年5月份在散发关于“天安门自焚”的真相传单时，被中共当局绑架、非法判刑7年。当时我还没有成年，中共不间断地反复诬蔑宣传，使我对法轮功和我爸不理解，认为我爸给我们家带来了伤害。

2009年3月份，我经人介绍到上海打工。谁知干了3个月，老板不给工资，还派人打我。我在被逼无奈的情况下，自卫还击，后来死里逃生，连夜从上海回家。第二天上海警察打电话说：“你的工资给你解决了，你到上海来拿工资。”结果一到上海，警察就把我关进了普陀看守所。我问警察：“你们不是叫我来拿工资的吗？”警察说：“你把你老板叫来呀。”我说：“你们把我关起来我咋叫老板来？”关了一个月后，我妈给上海警察送了5千元才放我出来。出来后我去找我老板，把老板带到警察那里，警察什么话都没有说，当着我的面，



酷刑演示：悬空抽打

当场就把老板放走了。

我被关押在普陀看守所期间，亲眼看见看守所恶警暴打一位六、七十岁的炼法轮功的老太太，用手铐铐住

老人的双手吊起来毒打3天3夜，恶警边打边骂：“老不死的，打死你白打死，看你还炼不炼法轮功，不打刑事犯，专打炼法轮功的……”恶警骂了很多脏话，三伏天不给水喝，不给饭吃，折磨了3天后，就没有老太太的任何动静了，老太太是死是活都不知道。

我被看守所关押的一个月里，警察没敢碰我一个指头，我指着他们的脸跟他们对着干，公开扬言出去后要报复他们，他们都没有打我，可是他们对一个善良的炼法轮功的老人竟然如此残暴！

因为我亲眼所见中共对善良民众的残暴，改变了我对法轮功的态度，也改变了对我爸的态度。也因为从此我支持我爸修炼大法，我得到了很多福报。2009年，我到武汉做生意赚到钱，买了房子和小汽车。

现在，我相信法轮功善的力量必定能战胜邪恶中共。◇

我给农民算了一笔账

一次跟农民聊天，听他们讲：现在种地不交税了，还给补助；到老了，还给零花钱；不管怎么说还是共产党好啊！

我问一位80岁的农村老大爷：“土改时您家划的什么成份啊？”“中农。”“那时您家有多少土地呀？”“50亩。”“那时您家有几口人呢？”“6口。”“那时生活的怎么样呀？”“比上不足，比下有余。有吃的，有住的，有穿的，温饱没问题。”“有在外边挣钱的吗？”“没有，都是土里刨食，自给自足。”“祖祖辈辈都是农民吗？”“是，就靠这几十亩地养活着。”

土地是广大农民赖以生存，繁衍生息的唯一来源。

“您家这50亩土地什么时候变没了呢？”老大爷想了想，“我家有土地证，现在还保留着。从1950年成立互助组，后来到了合作社，到

1958年人民公社，土地就都成了国家的了，我们从此失去了土地，不再是土地的所有者，而成了单纯的劳动者了。”

“您知道现在一亩地值多少钱吗？”“不知道，起码得卖几万元吧。”“一亩地是667平方米，现在1平方米的楼价在我们当地是6000元到20000元，平均就按1平方米1万元计算，1亩地的平面房价就是667万元，盖10层就值6670万元。50亩地要都盖成10层楼房，就值33亿元，就是盖成5层楼，也值16亿元，50亩地中拿出1半搞绿化、公共设施等，其余25亩搞房地产，至少也值8亿元。”

“即使不搞房地产开发，50亩地都租出去，从1949年到现在，这60多年，您也早成了百万富翁了；而且您家可以世代相传，永远享受不尽。”

老大爷顿时明白了：“我现在祖孙

三代，都加起来也超不过20-30万元。”

“您是中农，要是把您划成地主，那就更惨了，经济上掠夺，政治上剥夺，名声扫地，身心受到极大摧残，甚至肉体上直接消灭，还让你子孙后代永世不得翻身。世界上只有共产党执政的国家才干得出来。”老大爷也举了几个亲身经历的典型例子，听起来都令人毛骨悚然。

“是共产党把我们搞穷了，是社会主义制度把我们一步一步搞垮了。”这就是老大爷的结论。

“城乡差别、工农差别、体制差别不是自然形成的，都是中共人为制造出来的。”老大爷点了点头，欣然同意我的说法。◇

